

关于广东省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基地

遴选工作的通知

各医院：

为了贯彻落实《“健康中国 2030”规划纲要》、《全民健康素养促进行动规划（2014-2020 年）》及《国民营养计划（2017-2030 年）》精神，培养具备在肾脏病护理领域开展高级护理实践的专业人才，广东省护理学会肾脏病护理专业委员会拟于 2022 年 3 月在广州举办省级继续医学教育项目：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培训班。拟在广东省遴选第一批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和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临床带教老师，现将申报评审工作安排通知如下：

一、遴选条件

1. 医院基本要求：

- (1) 三级甲等综合性教学医院 800 张以上，总床位数符合卫生部要求的本专科最低的床位要求。
- (2) 有独立的肾脏病专科病房，病房床位数 40 张，床护比达到 1:0.4。
- (3) 拥有肾脏病专科护理团队，愿意积极承担培训和指导任务的医院；带教管理制度完善，具备专科教学条件和能力的医院。

2. 肾脏病专科业务量要求：

- (1) 年门诊量 ≥ 1 万；
- (2) 年收治病人 ≥ 2000 人次；
- (3) 具备专科护士门诊；
- (4) 具备专科医疗技术项目开展。

3. 仪器设备要求：

(一) 专科设备及场所

1. 有固定的教学场所；
2. 具有满足肾脏病专科护士培训所需要的教学设备及教学用具；

(1) 配备多媒体教学设备；

配备示范用各种教学工具：血液透析机、血浆置换机、自动化腹膜透析机、营养测量工具等，专科随访系统、操作示范教学视频等设备；

- (2) 医院图书馆有各类专业藏书或具有数字图书馆，可网上查询国内外文献，可满足肾脏病专科护士培训所需的专业书籍，有护理期刊等。

4. 教学基地要求：

- (1) 必须是教学医院, 承担护理教学和带教任务。有肾脏病相关的专科护理小组。
- (2) 近 5 年举办过肾脏病相关的国家级/省级继续教育学习班不少于 3 期。
- (3) 具有较丰富的带教经验, 近 3 年来有承担护生临床实践带教和进修护士带教任务, 每专科至少有一名肾脏病专科护士总负责带教工作; 专科护士指导老师与实践者人数的比例为 1:1~2。

5. 师资及教学能力要求:

师资要求:

- (1) 具有肾脏病专科护士及学科带头人;
- (2) 具有教学经验较丰富的临床教学师资队伍, 能够完成肾脏病专科护士的临床实践教学任务, 医院推荐的临床实践带教老师必须符合下列要求:

① 能熟练掌握肾脏病护理相关理论知识及各项技能专科护士或相关专科的专科护士; 大专学历、主管护师以上职称、10 年以上专科工作经验; 或本科学历、护师以上职称、5 年以上专科工作经验; 或研究生学历, 3 年以上专科工作经验的临床带教老师。

② 提交《广东省护理学会肾脏病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老师推荐表》经学会审核通过。

教学能力:

- (1) 近 3 年科室承担本科、专科实习护士授课任务。
- (2) 近 3 年科室每年都有带教进修护士、专科护士, 并形成档案管理。
- (3) 近 3 年有肾脏病专科护士培训及管理体系, 落实评价及改进。
- (4) 近 3 年有年度工作计划及成员组织架构, 专科小组开展活动取得的成绩。
- (5) 有一定的科研基础和科研能力, 近 3 年来获得科研基金立项课题并发表相关学术论文。

6. 临床实践管理要求:

- (1) 有完善的培训基地管理制度、实习管理办法、学员管理制度、实习要求与教学计划、工作规程、考核评价制度等。

① 有专门负责专科护士培训工作的管理机构, 机构内分工明确、职责分明。每个临床实践基地至少配备 1 名总带教; 临床实践期间, 各基地按照培训方案完成指定教学内容。

② 基地根据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培训要求, 实践期间, 按照实践手册的培训方案完成指定教学内容。

- (2) 老师及学员均需按照培训手册的内容进行教学和培训, 并做好相应的记录。实践时间要求占整个培训的 4/5-2/3, 不得少于 2/3。

(3) 临床实践及操作培训要求:

① 培训要求: 将学员分组后以个案管理形式, 参与医疗、营养、护理的全过程。每个实践基地培训 2 周-1 个月, 每个学员实践 2-3 个基地。

② 集中操作训练: 每个临床实践基地结束前安排 4~8 学时集中操作培训, 做到每位学员都能熟练完成规定的各项肾脏病专科护理技术操作。

③ 操作培训要求: 带教老师需根据手册内容认真完成对学员各项操作的带教培训。按照基地统一操作培训标准, 对带教学员进行培训项目的操作考试及阶段服务综合能力考评后给出成绩。同时, 督促学员完成阶段服务综合能力自评及成绩登记。

④ 临床实践期间每周组织学员开展专科护理查房和疑难病案讨论至少 1 次, 每个基地每位学员至少完成 1 份个案报告。

7. 保障措施: 培训基地所在医院应保障基地建设和维护, 能为接受培训的护士提供基本的学习和生活条件。

二、遴选程序

1. 凡符合“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遴选条件”的由医院自愿提出申报。
2. 申报单位对照申报条件, 逐项如实认真填写《广东省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申请书》(附件一), 推荐符合条件的临床实践带教老师, 填写《广东省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老师推荐表》(附件二), 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加盖医院公章。从即日起, 提交申报资料电子版一份至报名邮箱: 451276601@qq.com, 提交纸质版一式两份, 统一用 A4 打印, 快递至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大道北 1838 号南方医院消化楼 2 楼, 收件人: 洪庆玲, 联系电话: 13826092610。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3 月 8 日。
3. 遴选: 收到医院申报资料后, 广东省护理学会将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和现场评审, 依据专家审核和现场评审的结果综合排名遴选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 在此基础上遴选出一定数量的临床实践带教老师(原则上带教老师与学员的比例为 1:1~2)从事与肾脏病专科相关护士临床实践带教工作。
4. 广东省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和临床实践带教老师由广东省护理学会授牌和颁发证书。

三、联系方式

电话: 洪庆玲 13826092610, 邮箱: 451276601@qq. Com

附件一: 广东省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培训基地申请书

附件二: 广东省肾脏病护理专科护士临床实践带教老师推荐表

